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

Pearl Oriental Oil Limited

(「本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2)

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入	5	74,036	35,594
銷售成本		<u>(75,781)</u>	<u>(36,754)</u>
毛損		(1,745)	(1,160)
其他收入		220	1,702
行政開支		(38,392)	(25,616)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1	—	(344,54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49,861)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21,585)
融資成本	6	<u>(19,645)</u>	<u>(6,194)</u>
除稅前虧損	7	(59,562)	(447,259)
所得稅抵免	8	<u>860</u>	<u>95,590</u>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u><u>(58,702)</u></u>	<u><u>(351,669)</u></u>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攤佔：			
本公司擁有人		(58,415)	(351,633)
非控股權益		<u>(287)</u>	<u>(36)</u>
		<u>(58,702)</u>	<u>(351,669)</u>
每股虧損(港仙)	<i>10</i>		
— 基本及攤薄		<u>(1.80)</u>	<u>(10.8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734	38,038
無形資產	11	255,944	256,000
		<u>298,678</u>	<u>294,038</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賬款	12	–	2,54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344	6,666
銀行結餘及現金		993	4,503
		<u>20,337</u>	<u>13,71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3	–	5,99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9,588	7,051
無抵押貸款	14	102,093	58,300
一年內到期之融資租賃項下責任		120	–
應付稅項		2	2
		<u>141,803</u>	<u>71,346</u>
流動負債淨額		<u>(121,466)</u>	<u>(57,63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77,212</u>	<u>236,40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4,984	35,844
一年後到期之融資租賃項下責任		372	–
資產退用承擔		3,579	3,579
		<u>38,935</u>	<u>39,423</u>
資產淨值		<u>138,277</u>	<u>196,979</u>
權益			
股本		324,552	324,552
儲備		(187,418)	(129,00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37,134	195,549
非控股權益		1,143	1,430
權益總額		<u>138,277</u>	<u>196,97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港威大廈6座19樓1905至1907室。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Charcon Assets Limite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時，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在有關情況下被認為合理之各種因素作出，所得結果構成對未能從其他來源取得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之基準。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集團會持續檢討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計估計之修訂如只影響修訂估計之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修訂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對綜合財務報表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造成重大影響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作出的判斷，於附註3內論述。

持續經營基準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58,000,000港元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負債淨額約121,000,000港元，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約為1,000,000港元。

誠如本公告附註14所披露，無抵押貸款約25,000,000港元及2,00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逾期。直至本公告日期，該等貸款仍未償還。

此等情況反映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本集團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本公司管理層已採取以下步驟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1) 股份認購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三日之公告所述，須待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涉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項下事宜發出有關認購本公司股份之公告後，方可籌集資金。

(2) 額外貸款借款及無抵押貸款續期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無抵押貸款中，分別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二月七日到期的應付貸方款項分別為50,000,000港元及20,000,000港元。該等貸款分別進一步透過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協議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六日，本公司與該貸款人訂立兩份各自為5,000,000港元的新貸款協議。該等貸款將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七日到期，並通過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協議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以為本公司的日常運營提供資金。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進一步與此貸款人訂立延期協議，以將上述無抵押貸款合共80,000,000港元續期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 監察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量

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措施收緊對營運成本及開支的成本控制，旨在使經營錄得盈利及正面現金流量。董事正採取措施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表現，包括積極節省成本及其他改善本集團經營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的措施。

(4) 本公司董事的財務支持

此外，本公司董事已確認向本集團提供財務援助，以履行其到期的財務責任(如有需要)。

本集團的董事已審閱由管理層制定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報告期末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之期間。彼等認為，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為其經營提供資金，並於其報告期末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時履行其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倘本集團不能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則須作出調整以撇減資產的價值至其可收回金額，從而為任何可能產生的額外負債撥備，並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有關調整的結果並未反映在該等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

3. 應用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對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本公告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此準則載列財務資產、財務負債和部分非財務項目合約買賣的確認及計量要求。

本集團已根據過渡規定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存在的項目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繼續呈報。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步應用後概無重大影響。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及影響以及過渡方法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財務資產分類為三個主要類別：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此分類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分類：持作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財務資產。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財務資產之分類乃根據管理財務資產之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點釐定。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分類將維持不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所有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賬面值並未受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影響。

b. 信貸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要求持續計量與財務資產有關的信貸風險，因此會較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會計模式更早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應用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於以下項目：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包括銀行結餘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有關本集團處理信貸虧損之會計政策詳情，請參閱二零一八年年度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f)(i)。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確認來自客戶合約收入及若干成本的全面框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包括銷售貨物及提供服務所產生之收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訂明建築合約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引入其他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令財務報表的用戶了解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現金流量、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步應用後概無重大影響。比較資料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及第18號繼續呈報。

(iii)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該詮釋為釐定「交易日期」提供指引，目的為釐定實體以外幣收取或支付預付代價的交易中初步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或其一部分)時使用的匯率。

該詮釋釐清「交易日期」是指因付款或收取墊付代價而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日期。倘在確認相關項目前有多筆付款或收取的墊付款項，則應以此方式釐定每筆付款或收取款項的交易日期。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財務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點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入資產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 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生效日期尚未釐定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於可見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誠如二零一八年年度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i)所披露，本集團現根據租賃性質將租賃分為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以及對租賃安排進行會計處理。

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重大影響出租人根據租約將彼等權利及義務入賬的方式。惟一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將不再區分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相反，受實際權宜方法的規限，承租人將以類似於現有融資租賃入賬的方式將所有租約入賬，即於該租約開始日期，承租人將按最低日後租賃款項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及將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於初步確認該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租賃未償還負債結餘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按現有政策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根據經營租約所產生的租賃開支。作為實際的權宜方法，承租人可選擇不將此會計模式應用於短期租賃(即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於該等情況下，租金開支將繼續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外，管理層正就該等新準則及現有準則的修訂所造成的影響進行評估，並認為按初步基準，該等新準則及現有準則的修訂將不會導致本集團現有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產生任何實質變動。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修訂及新訂準則在初步應用期間之預期影響。由於本集團尚未完成其評估，故本集團可於適當時候識別進一步影響，並將於決定於該等新規定生效日期前是否採納任何該等新規定及根據新訂準則有替代方法可用時採用何種過渡方法時考慮該等影響。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並且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而作出，包括對相信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之未來事件之預期。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有關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該等會計估計甚少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須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石油及天然氣儲量之估計

探明石油及天然氣儲量之變化將影響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就與石油及天然氣生產活動相關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所呈列生產單位法下之折舊、消耗及攤銷。探明石油及天然氣儲量亦為評估本集團油氣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是否已減值之關鍵決定因素。探明儲量乃採用估測資料(如石油儲量、未來產品價格、鑽探及開發規劃等)進行釐定。

油氣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之估計

油氣資產及無形資產乃於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是否可能減值進行檢討。確定一項資產是否減值及減值之金額時，管理層須作出估計及判斷(如石油及天然氣之未來價格、生產情況以及估計儲量所採用之因素或假設之任何重大變化)。

資產退用承擔之估計

就油氣資產日後之拆除及修復確認撥備。所確認之撥備金額為估計未來支出之現值。未來支出乃根據當地當時狀況及規定(包括法律規定、技術、價格水平等)進行估計。除該等因素外，該等估計未來支出之現值亦受油氣資產經濟年期之估計影響。該等估計之任何變動將影響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以石油相關產品貿易業務作為主事人

本集團就石油相關產品貿易業務評估其與供應商及客戶的業務關係，並釐定本集團作為主事人。

管理層考慮的因素包括：

- (i) 本集團對履行提供指定貨物的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ii) 本集團在指定貨物轉移至客戶前存在存貨風險，且面臨的存貨風險重大。
- (iii) 本集團可酌情與客戶釐定石油相關產品的價格。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i)石油及天然氣勘探、開採及銷售(「石油及天然氣銷售」)，及(ii)石油相關產品貿易。

二零一八年

	石油及 天然氣銷售 千港元	買賣石油 相關產品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入			
-銷售石油及天然氣：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191	-	191
-銷售石油相關產品：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香港	-	73,845	73,845
分部收入	<u>191</u>	<u>73,845</u>	<u>74,036</u>
分部(虧損)/溢利	<u>(2,585)</u>	<u>230</u>	<u>(2,355)</u>
未分配收入			100
未分配開支			(37,662)
融資成本			<u>(19,645)</u>
除稅前虧損			(59,562)
所得稅抵免			<u>860</u>
年內虧損			<u>(58,702)</u>
分部資產	297,446	12,628	310,074
未分配資產			<u>8,941</u>
總資產			<u>319,015</u>
分部負債	5,490	12,402	17,892
遞延稅項負債			34,984
未分配負債			<u>127,862</u>
總負債			<u>180,738</u>
折舊、消耗及攤銷	<u>279</u>	<u>-</u>	

二零一七年

	石油及 天然氣銷售 千港元	買賣石油 相關產品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入			
-銷售石油及天然氣：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美國	395	-	395
-銷售石油相關產品：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香港	-	35,199	35,199
分部收入	<u>395</u>	<u>35,199</u>	<u>35,594</u>
分部(虧損)/溢利	<u>(395,721)</u>	<u>35</u>	(395,686)
未分配收入			1,686
未分配開支			(25,480)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21,585)
融資成本			<u>(6,194)</u>
除稅前虧損			(447,259)
所得稅抵免			<u>95,590</u>
年內虧損			<u>(351,669)</u>
分部資產	297,991	4,058	302,049
未分配資產			<u>5,699</u>
總資產			<u>307,748</u>
分部負債	5,568	5,993	11,561
遞延稅項負債			35,844
未分配負債			<u>63,364</u>
總負債			<u>110,769</u>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344,545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49,861	-	
利息收入	5	-	
折舊、消耗及攤銷	<u>279</u>	<u>-</u>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其非流動資產按下列地區劃分：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香港(註冊地點)	73,845	35,199	4,366	33
美國	191	395	294,312	294,005
	<u>74,036</u>	<u>35,594</u>	<u>298,678</u>	<u>294,038</u>

客戶的地理位置乃基於送達貨物的所在地而決定。倘特定非流動資產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則其地理位置乃基於其實際位置而決定；倘為無形資產，則其地理位置乃基於獲分配有關資產的業務所在地而決定。

本集團的客戶群包括五名(二零一七年：二名)交易超過本集團總收入10%的客戶。本集團向該五名客戶銷售所得收入分別為20,085,000港元、14,921,000港元、11,569,000港元、9,228,000港元及8,34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分別為15,078,000港元及13,633,000港元)，且全部均與石油相關產品貿易分部相關。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無抵押貸款之利息費用	8,933	6,194
債務清償開支	10,692	—
融資租賃項下責任之融資費用	17	—
銀行透支利息	3	—
	<u>19,645</u>	<u>6,194</u>

7.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折舊、消耗及攤銷	2,269	387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開支	3,657	2,451
核數師酬金：		
— 年度審計	800	780
— 其他核證服務	150	150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1,6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199)
法律及專業費用	7,755	1,230
財務顧問費用	1,458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16,330	14,852
— 退休計劃供款	190	200

8. 所得稅抵免

由於本集團於年度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七年：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海外溢利之稅項乃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之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開支	—	2
遞延稅項抵免	(860)	(95,592)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千港元)	(58,415)	(351,63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3,245,520</u>	<u>3,245,520</u>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u>(1.80)</u>	<u>(10.83)</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此乃由於潛在普通股具有反攤薄影響，故其並不包括在股份計算內。

11. 無形資產

	石油及 天然氣加工權利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818,920</u>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218,320
年內攤銷	55
年內減值	<u>344,545</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562,920
年內攤銷	<u>56</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562,976</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55,944</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56,000</u>

12. 貿易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石油相關產品貿易分部且賬齡期(按發票日期)於年末為30天內的全部貿易應收賬款均未逾期，且預期將可於一年內收回。既未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與為數眾多之客戶有關，彼等並無近期欠繳記錄。

13. 貿易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貿易應付賬款均來自石油相關產品貿易分部，賬齡期(按發票日期)於年末為30天內，且預期將可於一年內結清。

14. 無抵押貸款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33,000
無抵押貸款之所得款項	78,300
償還無抵押貸款	<u>(53,000)</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8,300
無抵押貸款之所得款項	114,253
償還無抵押貸款	<u>(70,460)</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102,093</u></u>

無抵押貸款70,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8,300,000)按12厘(二零一七年：介乎8厘至13厘)之年利率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抵押貸款25,000,000港元及1,990,000港元已逾期，並按16厘之年利率計息。直至本公告日期，該等貸款仍未償還(二零一七年：無)。

計入無抵押貸款分別為應付董事樊麗真女士及鄧有聲先生的款項4,48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無)及62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無)。除應付樊麗真女士的款項4,000,000港元按8厘之年利率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外，所有餘額均為免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段落乃摘錄自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吾等已審核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進行審核。根據該等準則，吾等的責任於本報告內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一節有進一步說明。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已充足和適當地為吾等的保留意見提供基礎。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吾等務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其顯示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58,000,000港元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擁有流動負債淨額約121,000,000港元，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約為1,000,000港元，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抵押貸款約27,000,000港元於直至本報告日期已逾期且仍未償還。如附註2.1所述，此等情況反映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 貴集團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吾等並無修訂有關該事項的意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及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錄得綜合收入約74,03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35,594,000港元)，主要來自石油相關產品貿易業務。年內每股基本虧損為1.80港仙(二零一七年：10.83港仙)。每股虧損乃基於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3,245,000,000股(二零一七年：3,245,000,000股)計算。

年內毛損約為1,74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160,000港元)，主要由於原油及天然氣價格仍然處於較長期的相對低位。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58,415,000港元，此乃由於本公司錄得毛損，惟亦帶有龐大的融資成本及法律及專業費用，分別約為19,645,000港元及7,75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351,633,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無形資產賬面值出現減值虧損約344,545,000港元、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出現減值虧損約49,861,000港元。

業務回顧

貿易業務

本集團經周詳考慮後並以實現股東回報最大化為目的，自二零一七年起，開始石油相關產品貿易業務，以將其業務延伸至產品鏈下游。

石油及天然氣業務

年內，猶他州油氣田錄得天然氣銷售約3,371千立方英尺，銷售予Anadarko的中游經營業務及其他買家。另一方面，銷售石油約873桶。Plains All American Pipeline, L.P., USA作為買家，收集本集團於猶他州油氣田所產原油。

前景

石油天然氣未來發展趨勢，依據2018年油價的維持50到70美元一桶的相對低位，天然氣以美國Henry Hub報價為例，也處於2.5到2.9美元千里方尺的低位水平。但根據中美貿易緩和，預測油的價格會漸漸上升，由此我們將加大開發美國油田的力度，提高經濟效益。

展望2019年，因為2018年下半年至2019年初中美貿易戰經歷多次談判，漸漸緩和，並且過程中給我公司造成的影響不大。2019年全球油氣供順暢，上半年增幅穩中有升，其價格有望穩重向好。2018年我國原油加工量和石油表觀消費量雙破6億噸，石油對外依存度近70%。2018年進口天然氣9,038.5萬噸，同比大幅增長31.9%，預計2019年我國天然氣進口量為1,430億立方米，會為油氣行業的結合，合併帶來諸多機會。

延續去年的目標，本公司已專注其猶他州油氣田的石油及天然氣勘探，開採及油氣田經營。該油氣田主要為天然氣田。猶他州油氣田位於美國中西部的猶他州尤因塔盆地，該地區在石油及天然氣業務方面歷史悠久，位置優越，擁有成熟的基礎設施和油田服務配套，包括水，電，路，輸氣管網及周圍其他後期配套設施。

因應這一整體形勢，本公司將繼續努力引進新的投資者，開發開採美國油氣，並打井護井，增產增銷增效，嚴格控制運營成本並維持正常的生產經營狀況。本公司將審時度勢，充分利用鑽井成本已下降的有利條件，在未來市場環境改善的時候，考慮與財力雄厚的投資者擴大猶他州油氣田的開發，努力增加生產規模。同時，本公司將物色及拓展新的商機，為本集團帶來新的增長動力。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一般透過發行新股、借款及內部資源維持其營運。於年度結算日，本集團有約102,000,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的無抵押貸款(二零一七年：約58,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按本集團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減至0.14(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9)。

年內，本集團主要以美元及港元或營運附屬公司當地貨幣進行業務交易。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波動風險，相信毋須對沖任何匯兌風險。然而，管理層將持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未來採取任何其視為合適之審慎措施。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除上文「前景」所披露者外，並無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數目約為21人(二零一七年：20人)。僱員之薪酬組合仍維持於具競爭力之水平，包括每月薪金、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及購股權計劃；及其他僱員福利包括膳食及交通津貼以及酌情花紅。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所有董事於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標準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全年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惟下述者除外：

(1) 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間職責之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羅永德先生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起辭任行政總裁職務，且該職務自其辭任後一直空置。行政總裁之所有職責由執行董事分擔。肖麗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2) 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不足

由於過半數投票反對第2(i)(b)至2(i)(f)項決議案，故該等決議案未獲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之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因此，林柏森先生（「林先生」）、陳崇煒先生（「陳先生」）、古聯邦先生（「古先生」）、周穎文先生（「周先生」）及王敬庭先生（「王先生」）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後不再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林先生不再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古先生不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陳先生、周先生及王先生亦不再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群先生及陳筠栢先生已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退任。

緊隨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及直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二日：

- (a) 由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少於三名且佔董事會成員人數少於三分之一，故本公司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A)條之規定；
- (b) 由於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少於三名，故本公司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之規定；
- (c) 由於薪酬委員會之大部分成員並非獨立非執行董事，故本公司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之規定；及
- (d) 由於提名委員會之大部分成員並非獨立非執行董事，故本公司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之規定。

其後，三名及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以重新遵守相關上市規則及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登年度業績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段規定有關本公司所有資料之詳盡業績，將於適當時候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桂鳳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劉桂鳳女士、樊麗真女士、肖麗女士、張錦成先生、鄧有聲先生及林清宇先生；以及九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邢勇先生、施文江先生、陳忠民先生、姜彩熠先生、張悅揚先生、賀軍先生、陳學慧女士、胡靜女士及呂佳蓮女士。

* 僅供識別